

附件

企业诚信统计承诺书

中卫市统计局：

本人谨代表_____

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》等统计法律法规规定，加强统计基础工作，为履行法定的统计资料报送义务提供组织、人员和工作条件保障。

二、严格执行统计调查方案和报表制度，按照要求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，本企业统计人员如实搜集、整理的统计资料经企业统计负责人审核后上报。

三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、保存原始记录和统计台账，建立健全统计资料的审核、签署、交接、归档等管理制度，统计资料的审核、签署人员对其审核、签署的统计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。

四、积极配合统计执法检查 and 统计数据质量核查，真实提供有关原始记录和凭证、统计台账、统计调查表、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。

五、自觉拒绝、抵制违反统计法律法规和统计调查制度的行

为，坚决同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作斗争。

六、积极组织本企业统计人员参加统计部门举办的业务培训。

七、如出现统计违法行为，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信用责任。

承诺企业法人代表签字：

（单位公章）

年 月 日